

兔子子仍然沒有改變他不服輸的本性，連輸兩場之後依然對烏龜進行各種叨擾，讓烏龜不勝其擾，最後，烏龜還是勉強為其難的同意再比最後一場... 兔子仍然開出時間、地點、方式以及公正裁判任，由烏龜來決定的條件。烏龜此時也直接表明，最後一場的比賽是 100 公尺的游泳比賽，時間就在一個月後... 此時兔子哈哈大笑地說「你以為你天生就會游泳，就佔盡便宜... 其實不然，你看人類不也是後天才學游泳的... 只要我認真練習，我的速度一定比你快很多的，我一定會贏很勝利的」。

時間過得非常快，一個月後的比賽時間已已經到來，兔子與烏龜在岸邊準備比賽，接著，公正人士鳴槍後，兔子及烏龜馬上跳入水中，兔子賣力地往前游，把它這個月平時練習的實力完全展露出來，兔子越游越快，但總覺得非常的好奇怪，到達第一個 10 公尺前，隔壁水道的烏龜總是早一步到達，第二個 10 公尺也不例外，依此類推，一直到第十個 10 公尺，也就是終點的地方，烏龜率先抵達終點。

大家都非常納悶，兔子平時練習的速度相當地快，再怎麼樣也不可能輸烏龜啊... 原來，烏龜找了 10 隻體型跟他差不多的好兄弟，比賽前就潛伏在每個 10 公尺的水底一下，他們看到兔子接近時，就稍微浮起來，讓兔子知道烏龜總是在他的前面，所以每個 10 公尺烏龜總是領先，一直領先到最後的終點站，這就是烏龜運用團隊合作的方式，贏得第三場的勝利。

對這個故事，你有何看法？請你說一說...